附件：项目评分细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分因素及分值 | 评分标准及说明 | 备注 |
| 1 | 报价（15分） |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\*15%\*100注：报价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。 | 共同评分因素 |
| 2 | 业绩（15分） | 最近5年（2016年以来），取得以下业绩：1.成功拍摄过历史文化、文物类题材纪录片或宣传片；（每具备一项此业绩得4分，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项加2分；本项最高得8分）2.拍摄的影视片、纪录片、宣传片获得市厅级及以上奖项。（每具备一项此业绩得3分，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项加2分；本项最高得7分）注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盖公章。 | 共同评分因素 |
| 3 | 为项目配备的服务团队（20分） | 本项目团队中具有记者类、播音类、编辑类、工程技术保障类等成员，每提供1个得3分，如相关专业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再加2分，本项最高得20分。注：相关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并盖公章。 | 共同评分因素 |
| 4 | 策划与实施方案（50分） | 1.策划方案：切合广安文化文物实际，主题突出，创意性强。方案中应包括创作构思（要对创意思路、创意点等进行描述）、脚本概要、展现形式（风格、手法等）等内容。（25分）2.实施方案：能按照项目管理要求，制定科学的项目实施方案，阶段清晰，工作任务明确，有针对本项目的详细和完善的技术支持体系，内容详实、可操作性强，拍摄目标、任务、计划、组织等安排合理、清晰、可行。（25分）对上述2项进行综合评审，内容清晰、符合实际且完全满足要求招标文件要求的每项，优秀得20-25分，良好得14-19分，一般得8-13分。每缺少一项此项不得分；每有一项不完整不合理或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得2-5分。 | 技术类评分因素 |